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21-098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了 4 个《拍卖公告》，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 10 时至 2021 年 12 月 29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苏加旭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40,372,0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99%。本次拍卖已按期进行，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结果

根据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 4 个竞拍结果，本次司法拍卖均已流拍。

二、其他有关说明

1、公司已发函给股东苏加旭先生，请苏加旭先生核实上述司法拍卖事项是否属实，并提醒苏加旭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在上述事项发生时应以书面方式及时通知上市

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未收到苏加旭先生关于上述事项的情况说明。

2、本次拍卖的股份可能涉及二次拍卖。上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公
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
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0 日